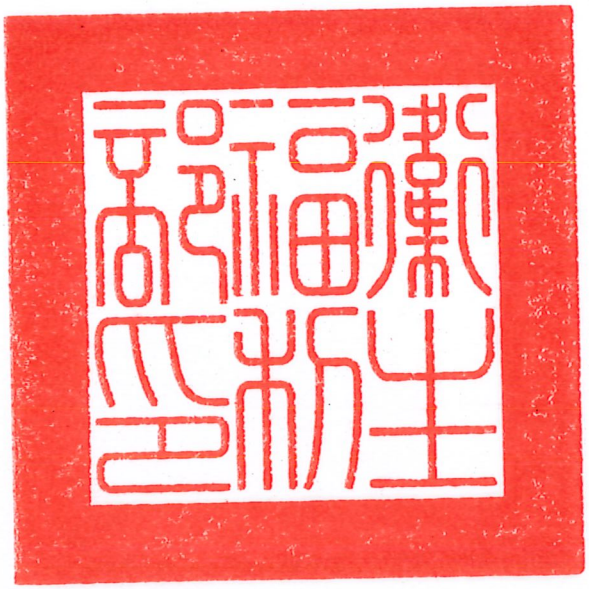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　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91611822號

主旨：前行政院衛生署88年3月22日衛署食字第88017511號公告「瘦身美容業管理規範」及「瘦身美容業廣告規範」，自即日停止適用。

公告事項：停止適用「瘦身美容業管理規範」及「瘦身美容業廣告規範」。

部長陳時中